

#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巡察 反馈问题整改报告（社会公开稿）

根据市委第九轮巡察工作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公开如下：

2019年8月22日至10月21日，市委第九巡察组对银川中院党组进行了巡察，并就巡察中发现的7个方面11个问题进行了反馈。截至目前，巡察整改完成11个，建立健全了22项制度机制，清退资金6.4207万元，整改工作基本完成。

## 一、政治建设方面

**1.针对贯彻落实中央、区市党委司法体制改革决策部署还不够到位问题。**

始终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化司法便民利民举措，加快推进“两个一站式”建设，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推动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延伸司法职能，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强化审判监督管理，出台业务规范化操作管理指引三批次22项内容，全力、全速抓好积案清理、新案办理，审判质效实现加速换档趋稳。决战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顺利通过第三方评估，执行质效显著提升。加强智慧法院建设，推行审判辅助事务外包，优化审判资源配置。

## 二、思想建设方面

### 2.针对政治理论学习重视不够，效果不佳问题。

强化理论武装，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自治区十二届十一次全会、银川市十四届十次全会精神。扎实开展政治轮训，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发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领学促学作用，抓好“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推动“两学一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制度化常态化。抓好民法典的学习宣传实施工作，开展办案能手、业务专家、优秀庭审、优秀裁判文书等评选活动，提升队伍职业素养和履职能力。

### 3.针对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问题。

层层签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书，出台《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和通报问责办法》《“三同步”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等制度，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领导干部述职的重要内容。做好舆情防控工作，突出典型宣传，实现舆论与司法良性互动。

## 三、组织建设方面

### 4.针对党建工作基础薄弱问题。

树立“抓党建就是抓高质量审判，抓党建就是抓高水平司法”理念，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加强教育监督管理，坚定理想信念，强化宗旨意识，增强党员身份认同。严格落实“三强

十一严”，将机关党建纳入绩效考核，加强督导落实。扎实推进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提升工程，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定期开展形式多样、效果良好的党性教育活动，提升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和向心力。积极开展“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模范机关创建活动，通过市级文明单位复验。

#### **5.针对干部选拔任用不够规范问题。**

认真贯彻《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严格政治标准，建立健全员额法官遴选、退出机制，优化法官队伍梯次结构，确保法官队伍有序衔接。落实干警履职保障机制，切实保护干警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 **四、作风建设方面**

#### **6.针对履职尽责不到位，服务意识、担当意识欠缺问题。**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加强破产审判工作，提高执行工作质效，成功审结宁夏中银绒业破产重整案件，公开审理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孙珩超等犯票据诈骗等罪一案。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牵头负责的三项一级指标在全国参评中取得1个优秀、2个优良成绩，全力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及银川“一高三化”建设。加强行政审判工作，促进依法行政。坚决落实疫情防控政治责任，制定涉疫情相关民商事案件指引意见，推行网上办案，为企业复工复产、健康发展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 **五、纪律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方面**

### **7.针对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落实不够到位问题。**

完善廉政风险防范制度，逐级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严格执行“三个规定”，出台“四非”规范机制，认真落实任职回避制度，完善各类工作人员权责清单，严防司法廉政风险。深入开展“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专题教育和最高人民法院于以张坚案为典型开展“以案释德、以案释纪、以案释法”警示教育，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做深做实查办党员干部违纪违法案件“后半篇文章”。经常性开展审务督查，对基层法院开展司法巡查，加强对关键、重点岗位等廉政风险环境的监督检查，强力推进正风肃纪。截至目前，核查问题线索 8 件，立案、处分 2 件 2 人，辞退 1 人。

### **8.针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自查整改不彻底问题。**

组成自查小组对 2016 年 1 月以来的财务账目尤其是差旅费深入开展自查自纠，清退资金 6.4207 万元。

### **9.针对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

出台《关于严格规范公务支出有关事项的办法》，对资产盘亏情况协调有关部门进行账目处理。完善执行信息监管平台，实行“一案一账户”，切实解决案款发放不及时、不到位等损害群众权益的问题。

## **六、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方面**

### **10.针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还需进一步强化、细化问题。**

在依法严惩和长效常治上双向发力，深入开展“六清”行动，

强力“打财断血”、“打伞破网”，审结纳金宝、段飞、马兴国等一批重大涉黑案件，推进涉黑涉恶财产快速执行。专项斗争以来，全市法院共受理涉黑恶及“保护伞”一审案件 47 件 564 人，其中，涉黑案件 12 件 208 人，涉恶案件 31 件 348 人，“保护伞”案件 4 件 8 人，一审均已审结。中院受理涉黑恶及“保护伞”二审案件 41 件 523 人，审结 33 件 365 人。中央督导组交办线索 1035 条已全部办结。

## 七、脱贫攻坚方面

### 11. 针对履行脱贫攻坚责任不扎实问题。

助力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党组书记、院长为两委班子和村党员讲专题党课。发挥法院工作特色和法院驻村干部优势，投入资金 10 万元在对口扶贫联系点建设法治长廊，组织支部党员慰问困难群众。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951-6922062 电子邮箱：yczy0951@126.com

通讯地址：银川市兴庆区上海东路 639 号